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ETIC MINES AND ENERGY LIMITED

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7)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財務摘要

本集團的大飯鋪煤礦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底起已步入商業生產，而本集團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8.5百萬元。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大飯鋪煤礦合共生產約842,500噸原煤，並將部分原煤洗選成合共302,200噸煤炭產品。於同期的銷量中，約199,140噸為粉煤，平均售價(扣除增值稅)為每噸人民幣243.4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虧損為人民幣72.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0.2百萬元)。

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5	48,475	1,024
銷售成本		<u>(43,814)</u>	<u>(715)</u>
毛利		4,661	309
其他收益	6	162	6,019
銷售開支		(6,848)	(200)
行政開支		<u>(52,319)</u>	<u>(65,730)</u>
經營虧損		(54,344)	(59,60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683)	(106)
融資成本	7(a)	<u>(39,396)</u>	<u>(20,262)</u>
除稅前虧損	7	(94,423)	(79,970)
所得稅	8	<u>22,357</u>	<u>9,750</u>
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72,066)	(70,220)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中國境外業務財務報表 產生的匯兌差額		<u>(511)</u>	<u>861</u>
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u>(72,577)</u>	<u>(69,359)</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	9	<u>(0.009)</u>	<u>(0.009)</u>
每股中期股息(人民幣)	10	<u>—</u>	<u>—</u>

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208,768	1,078,829
無形資產		715,852	718,866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28,071	28,754
遞延稅項資產		62,854	40,497
預付機器款項		9,869	7,000
		<u>2,025,414</u>	<u>1,873,946</u>
流動資產			
存貨		34,647	8,79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2	135,184	99,768
已抵押存款		5,046	5,041
銀行及手頭現金		119,113	161,144
		<u>293,990</u>	<u>274,743</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13	323,326	187,543
銀行貸款	14	726,500	350,000
		<u>1,049,826</u>	<u>537,543</u>
流動負債淨額		<u>755,836</u>	<u>262,80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69,578</u>	<u>1,611,146</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4	400,000	669,000
復墾成本應計費用		1,788	1,779
		<u>401,788</u>	<u>670,779</u>
資產淨值		<u>867,790</u>	<u>940,36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4,293	54,293
儲備		813,497	886,074
權益總額		<u>867,790</u>	<u>940,367</u>

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採掘及銷售煤炭產品業務。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日完成本集團重組(「重組」)後,本公司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股份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三日的招股章程內。

2. 編製基準

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條文而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獲授權刊發。

編製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一二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惟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年度財務報表內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則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3。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本年度政策應用及所申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數額。實際數字或會有別於估計數字。

本公告載有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及經選定的說明附註。該等附註包括若干事項及交易的說明,對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一二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業績表現變動極為重要。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及相關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份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

載於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即先前報告的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惟取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可供查閱。核數師已於其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的報告中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較流動資產超出人民幣755,836,000元,顯示存在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疑問。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六日(即本公告刊載前就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尚未動用的銀行融資合共為人民幣918,500,000元。董事已取得所有有關事實進行評估,並認為本集團將具備必要的流動資金,以撥付其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需要。因此,中期財務資料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會計政策的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當中與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有關的變動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抵銷

本集團尚未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規定，在符合若干條件的情況下，實體須將可能於日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項目與永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分開呈列。採納有關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此等財務報表呈列其他全面收入的方式構成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有關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以及香港一常設詮釋委員會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實體」的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引入單一控制權模式，以釐定被投資方應否予以合併，並強調有關實體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方、能否因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承擔浮動回報的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否運用其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金額。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已修訂有關釐定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採納是項準則不會改變本集團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為止參與其他實體業務所達致的任何有關控制權方面的結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將實體於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非綜合計算結構實體的權益的所有相關披露規定綜合為一項單一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規定的披露範圍普遍較各項準則過往所規定者更為廣泛。由於該等披露規定僅適用於完整的財務報表，故本集團並無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而於其中期財務報告內作出額外披露。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此年度改進週期載有五項準則的修訂本，並對其他準則及詮釋作出後續修訂。其中，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經已修訂，以釐清僅於定期向最高營運決策者匯報個別可呈報分部的總資產金額，以及僅於該分部的總資產與上一份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的金額比較出現重

大變動時，方須披露個別可呈報分部的總資產。該修訂本亦規定，倘定期向最高營運決策者匯報分部負債的金額，且倘金額與上一份年度財務報表比較出現重大變動時，則須披露分部負債。由於本集團各個可呈報分部的總資產或總負債與上一份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比較概無出現重大差異，故有關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分部披露構成任何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披露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抵銷

有關修訂本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抵銷引入新披露規定。該等新披露規定適用於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而抵銷的所有已確認金融工具，以及受可強制執行主淨額結算安排或包含類似金融工具及交易的類似協議所規限的已確認金融工具，而無論該等金融工具是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

由於本集團並無抵銷金融工具，亦無訂立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披露規定的主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故採納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構成影響。

4. 分部報告

管理層乃參照本集團最高營運決策者所審閱用以評估業績表現及分配資源的報告以釐定營運分部。

由於所有本集團業務均被視為主要視乎採掘及銷售煤炭產品的表現而定，故本集團的最高營運決策者會評估本集團的整體表現並進行資源分配。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僅擁有一個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的經營分部。就此而言，並無呈列期內的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虧損全部來自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業務，故並無呈列地理分部資料。

5.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活動為採掘及銷售煤炭產品。營業額指供應予客戶的產品的銷售價值(扣除增值稅、其他銷售稅或任何貿易折扣)。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煤炭產品	<u>48,475</u>	<u>1,024</u>

6. 其他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174	88
外匯(虧損)/收益 — 淨額	<u>(12)</u>	<u>5,931</u>
	<u>162</u>	<u>6,019</u>

7. 除稅前虧損

扣除以下項目後達致的除稅前虧損：

(a)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39,396	38,524
減：利息開支資本化為在建工程	-	(18,262)
	<u>39,396</u>	<u>20,262</u>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借貸成本已按年利率7.315厘至7.590厘被資本化。

(b) 員工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花紅及福利	46,994	31,509
向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1,933	1,310
	<u>48,927</u>	<u>32,819</u>

(c)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43,814	715
經營租賃開支	1,193	1,804
核數師酬金	485	670
上市開支	-	15,975
折舊	20,687	542
無形資產攤銷	3,014	78
	<u>69,193</u>	<u>19,784</u>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37,285,000元，有關款項已計入上文就此等開支各自獨立披露的金額內。

8.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		
確認稅項虧損	<u>(22,357)</u>	<u>(9,750)</u>

- (a)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Blue Gems Worldwide Limited分別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 (b)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賺取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未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c)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按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9.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的計算方式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72,066,000元以及期內8,43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的計算方式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70,220,000元以及期內加權平均股份數目8,010,989,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股股份	二零一二年 千股股份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股份	8,430,000	—
於重組時已發行股份	—	7,500,000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全球發售時 發行股份的影響	—	510,989
	<u>8,430,000</u>	<u>8,010,989</u>
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u>8,430,000</u>	<u>8,010,989</u>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並無潛在攤薄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共人民幣150,627,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2,126,000元)。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按發票日期(或倘更早的收益確認日期)及扣除呆賬撥備計算的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內)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9,324	-
一至三個月	50,000	-
三至六個月	10,000	-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	69,324	-
其他應收款、預付開支及按金	65,860	99,768
	<u>135,184</u>	<u>99,768</u>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一般自發票日期起計30至180日內到期。

13. 其他應付款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建築款	209,920	144,310
預收款	60,485	-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52,050	43,233
應付關聯方款項	871	-
	<u>323,326</u>	<u>187,543</u>

14. 銀行貸款

(a)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應償還銀行貸款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26,500	350,000
一年後但兩年內	400,000	669,000
	<u>1,126,500</u>	<u>1,019,000</u>

(b)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有抵押及無抵押銀行貸款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以無形資產抵押	731,500	669,000
以應收票據抵押	45,000	-
有抵押銀行貸款	776,500	669,000
無抵押銀行貸款	350,000	350,000
	<u>1,126,500</u>	<u>1,019,000</u>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776,500,000元乃以其於大飯鋪煤礦的採礦權及應收票據作抵押，其中人民幣231,500,000元由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張力先生作出擔保。本集團的無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350,000,000元由本公司及張力先生作出擔保。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669,000,000元乃以其於大飯鋪煤礦的採礦權作抵押，而無抵押銀行貸款金額人民幣350,000,000元則由本公司及張力先生作出擔保。

15.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後並無重大非調整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業務回顧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i)大飯鋪煤礦開始商業生產；(ii)已取得肖家站及其配套鐵路支線營運所需的許可證及批文；及(iii)正在興建大飯鋪煤礦6號煤層的長壁放頂煤採煤技術系統，故本集團的業務繼續錄得可觀增長。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大飯鋪煤礦合共生產約842,500噸原煤，並將部分原煤洗選成合共302,200噸粉煤。於同期的銷量中，約199,140噸為粉煤，平均售價(扣除增值稅)為每噸人民幣243.4元。自開始商業生產後，本集團的大飯鋪煤礦已為其採礦業務作出進一步結構性變動，務求提升產量及效益。此等變動正促進煤礦的業務發展。

肖家站及其配套鐵路支線的營運發展取得新進展。自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取得所需之許可證及批文後，首班運載煤炭的火車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由肖家站開往秦皇島，為本集團的發展記下重要的一頁，此乃由於肖家站讓本集團可將其於大飯鋪煤礦生產的煤產品以及向其他第三方煤礦經營者採購的煤產品，循南坪鐵路及大秦鐵路輸往秦皇島。此舉加強本集團於秦皇島的煤炭貿易業務及減低准格爾旗往秦皇島的每噸運輸成本。由於秦皇島港口的煤炭價格較內蒙古的坑口煤價為高，本集團將通過肖家站增加於秦皇島的煤炭貿易業務，從而提升每噸煤產品的銷售價格和毛利率。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發熱量為5000大卡的煤炭在秦皇島港口的每噸平均銷售價格為人民幣460元至470元(含增值稅)。

此外，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取得大飯鋪煤礦6號煤層採煤設計所需的批文。6號煤層為大飯鋪煤礦質量最好的煤層，其平均煤層厚度為23米，而6號煤層的長壁放頂煤採煤技術系統正在興建當中，預期將於今年第四季初竣工。完成上述建築工程及投產後，大飯鋪煤礦將有能力提升其現有產能，從每年原煤產能2.4百萬噸增加至每年原煤產能5.0百萬噸。由於6號煤層的可採部分較現時正在開採的5號煤層優勝，故本集團預期於6號煤層投入商業生產後，大飯鋪煤礦的平均洗選率及精煤產量將會大幅提升，而每噸煤產品的生產成本將會相應下降。根據本集團的初步估計，6號煤層的平均洗選率可達70%或以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為人民幣72.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0.2百萬元)。虧損增加的主要因為：(1)由於大飯鋪煤礦大部分設施已於二零一二年建成，故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的在建工程並無資本化融資成本，以致同期的融資成本增加(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8.3百萬元被資本化)及(2)大飯鋪煤礦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底開始商業生產，以致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折舊及攤銷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增加因以下兩個因素而被部分抵銷：(1)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入與上市有關的非經常性費用人民幣16.0百萬元及(2)確認來自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以致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抵免有所增加。

展望

本集團的未來發展仍將充滿不同的挑戰與機遇。隨著取得肖家站及其配套鐵路支線營運所需的許可證及批文以及大飯鋪煤礦6號煤層採煤設計所需的批文後，本集團已向其成為綜合一體化煤炭供應商的目標邁進一大步。透過開展大飯鋪煤礦的商業生產、肖家站的運作及秦皇島的煤炭貿易業務鞏固其業務後，本集團堅信，取得更多煤炭資源有助其增加掌控煤炭市場的主導權。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與張力先生及准格爾旗富量礦業有限公司簽訂一份購買選擇權協議。根據該份協議，本集團有權購買貴州富量礦業有限公司(「貴州富量」)85%的股權。貴州富量亦正在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貴州楊梅龍泰煤業有限責任公司申請楊梅龍泰煤礦的採礦權。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優質及合適的煤礦投資項目以作收購。透過增加煤炭資源量及煤炭儲量，將其與本集團的業務整合，以符合本集團達致協同及規模經濟效益的戰略。

財務回顧

營業額

由於本集團的大飯鋪煤礦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底起已步入商業生產，故本集團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8.5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大飯鋪煤礦當時仍在進行試產，並僅開始銷售煤炭產品。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銷售成本人民幣43.8百萬元。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煤礦工人薪金、輔助物料成本、燃料及電力、折舊、攤銷及採礦業務附加費。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營業額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毛利人民幣4.7百萬元及毛利率9.6%，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為人民幣0.3百萬元及毛利率為30.2%。

由於大飯鋪煤礦無法於商業生產初期以最佳產能生產原煤，故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較低毛利率。

其他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2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益主要包括利息收入。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益主要包括來自資金兌換的外匯收益。

銷售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9百萬元。銷售開支主要包括銷售員工的薪金及分銷成本。銷售開支增加主要由於營業額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5.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2.3百萬元。

行政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產生人民幣16.0百萬元的相關非經常性專業服務費用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4百萬元。融資成本增加乃由於大飯鋪煤礦大部分設施已於二零一二年建成，以致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錄得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利息開支(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8.3百萬元被資本化)所致。

所得稅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任何所得稅開支，此乃由於本集團於此兩個期間並無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所致。然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分別錄得稅項抵免人民幣22.4百萬元及人民幣9.8百萬元，主要由於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所致。

股東應佔虧損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股東應佔虧損分別為人民幣72.1百萬元及人民幣70.2百萬元。

股息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宣派股息。

其他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銀行及手頭現金主要用於發展本集團大飯鋪煤礦、償還本集團債務及用作本集團營運資金。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在聯交所上市後，本集團主要通過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計息銀行貸款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的組合方式滿足其資金需求。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35.7%增加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53.7%。此比率乃按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按總借款減去銀行及手頭現金計算。資本總額按權益加淨負債計算。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及手頭現金為人民幣119.1百萬元，乃以人民幣(75.8%)及港元(24.2%)計值。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	726,500	350,000
須於一年後但兩年內償還	400,000	669,000
	<u>1,126,500</u>	<u>1,019,000</u>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並以年利率4.53厘至7.38厘計息。
- (b)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776.5百萬元乃以其採礦權及應收票據作抵押，其中人民幣231.5百萬元由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張力先生作出擔保。本集團的無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350.0百萬元由本公司及張力先生作出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約人民幣150.6百萬元，主要與大飯鋪煤礦的煤井及運輸系統及洗煤廠有關。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78.1百萬元，主要與大飯鋪煤礦的煤井及運輸系統及洗煤廠有關。

財務風險管理

(a)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貸款。浮動利率借款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借款則令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利率風險，惟董事會將繼續密切監控本集團的貸款組合以管理其利率風險。

(b) 外幣風險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面臨重大外幣風險，原因是其交易及結餘主要以其各自的功能貨幣計值。由於外幣風險並不重大，故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外幣風險。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僱用合共約720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48.9百萬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個別僱員的表現及經驗並符合中國及香港的薪金趨勢而制訂。其他僱員福利包括表現掛鈎花紅、保險及醫療保障以及購股權。本公司亦為僱員提供合適的培訓計劃，確保員工的持續培訓及發展。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可為本公司股東創造價值，董事會強調董事會的質素、良好的內部監控及有效的問責，致力為整體股東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守則條文。

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的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可能擁有本集團內部資料的相關僱員亦須遵守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的書面指引。

本公司並無發現到相關僱員未有遵守此等指引的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佩蓮女士及戴逢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張琳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劉佩蓮女士。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刊載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kineticme.com>)刊載。二零一三年的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力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張力先生(主席)、顧建華先生(行政總裁)及張量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張琳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史小予先生、劉佩蓮女士及戴逢先生。